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ST 贤丰

公告编号：2024-042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ST 贤丰，证券代码：002141）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5月7日、8日、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除已公告的事项外，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当前主营业务为兽用疫苗业务，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核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核查，鉴于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正积极寻求有效措施改善相关状况，但相关措施仍在论证过程，

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有关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